



# 姐姐的高定

乔叶

到北京后,姐姐的快递便源源不断地跟到了北京来。主要是吃和穿两样。吃的就是她亲手做的。有馒头,也有包子,包子主要是菜包子和豆沙包。有炸丸子,主要是牛肉丸子和素丸子。还有烧饼、麻花以及其他林林总总各种面食。做好后立马放进冰箱冷冻,冻结实后再去寄顺丰快递,次日即达。拆开快递,冰冻融化得刚好,到得早的话,还能有微凉之意。

穿的就是姐姐亲手做的衣服。姐姐早年年学过裁剪,在遥远的20世纪80年代,衣服分两类,一类是自己做的,一类是买的现成,叫成衣。成衣少且贵,裁剪便成了乡村巧姑娘的必备手艺。那时节,订婚和结婚前夕男方都会带着女方去买衣料子,缝纫机也是高端嫁妆。姐姐是高中生——当时的村里没几个高中生——裁剪需要的那点儿数学知识对她而言自然是游刃有余,不在话下。她很快就学会了各种款式:中山装,西服套装,盘扣棉袄,新潮的蝙蝠衫、喇叭裤等等。后来满世界都是成衣,她也家事繁重,这手艺便渐渐搁置下来。近些年,孩子们都各有出息,她又有了空,最主要的是又起了兴致,便又开始做衣服。



她的日常生活里的一项重要就是在市场里挑布头。但凡我回老家,只要能抽出点儿时间,也喜欢跟着她去逛一逛市场。常常已经是很便宜了,她还在挑三拣四,嫌花色不好,嫌料子不好,嫌贵。不是买不起,就是觉得性价比不高。在我看来已经很高了,可还是没有抵达她理想中的高。

那天收拾衣柜,把姐姐做的衣服单放出来,竟然有一小堆:一条棕咖底色的长睡裤,浅粉小花,墨绿叶子。一条天蓝色的直筒裤,上面印着小小的不知名的可爱图案。还有一件戴帽子的粉色睡衣,帽子上压着宽宽的花边——姐姐一直有一颗少女心。另有一条长裙子,都起着大花,却不俗气,有着油画般的色调和风情。做这种裙子,她往往会选择最简单的样式,大身就是直筒,领口就是圆领或者V领。她还给我做了一件吊带,深咖底色上满是小白圆点,清新简洁。以上这些料子,基本不超过二十块。二十块,想想这都什么年代了,我没见过比这更有性价比的衣服,但也是最贵的衣服——贵在人工。姐姐已经快六十岁了。

自打她重启这个手艺,亲朋好友们就都有了福利,尤其是女眷们,一个不落地穿上了她送的衣服。她不仅做,还很有创意地做。她曾给侄女小谦和小谦的女儿暖暖做了一套同款的连衣裙,淡黄底上撒着白圆点,母女俩同穿,可爱极了。

我有一条黑白细格裙可谓是姐姐的得意之作。料子是我跟姐姐逛市场时挑的,四十块。这应该是她挑的有史以来最贵的一块料子了。大身依然是直筒,一字领,七分袖。她做好寄到北京来时,我正正好要参加一个对外交流活动,便穿上了。那场活动女士很少,于是拍照时我总是会被让到C位。新闻出来后,这裙子得到了好几个朋友的私信表扬。或许他们只是礼貌性夸赞,却并不客气地照单全收。穿上的效果怎么说呢?自我感觉颇为洋气。要知道,对我这样的土姐而言,洋气还是蛮难的。

还有人问:你这衣服什么牌子?在哪儿买的?很贵吧?我姐姐做的,没花钱。你姐姐是个设计师?对。那你这就是高定嘛。确实是高定。有个姐姐可真好。嗯,特别好。

第一次品尝平湖糟蛋是在40年前。记得那年盛夏的周末,单位假座平湖宾馆开年底工作总结会,午餐时候青瓷盘里,摆放的几个鸭蛋吸引了大伙的目光,一缕缕酒糟香飘散。

用筷尖轻轻划破呈鹅黄色的蛋膜,但见蛋白柔软,呈乳白色胶冻状,蛋黄带橘红色或橘黄色半凝固状,浓郁醇厚的酒香更是浓郁,有几个尝鲜者奋勇当先,按照指点,“先吃蛋黄,再尝蛋白,小口抿,”刚入口,几个人脸色瞬间松弛下来,齐喝一声:味道交关好!于是众人筷子雨点般扫向“交关好”,这糟蛋的味儿确实沙软绵密,舌尖即有咸鲜溢出,回味却又酒香荡漾悠长,人道天下第一蛋并不是浪得虚名!

会议结束每个人都不约而同拎了两瓶“交关好”打道回府。晚上将一瓶送达许白凤先生家中,我知道许老好这一口。没有想到老先生看着糟蛋瓶眼睛射出光来,嘴里一个劲地道:好极了!好极了!我借花献佛给周振甫,家乡的美味他一定喜欢。我知道,前一阵周

# 美食

朋友的女儿在内蒙古赤峰老家待了一整个暑假,开学后,回到上海的课堂里,坐立不安,结果多次被老师批评,朋友便沉不住气了,夫妻两人像接力跑似的对女儿进行轮流训斥,恨不得还使用“暴力”。我对朋友说,这又何必呢,从一望无际、凉风沁人,可以无羁撒野的草原,到高楼蔽天、暑热不散、课业纷至沓来的都市学堂,总得要有个过渡的。其实,就连鲁迅先生从生机勃勃、莺飞草长,有着无限趣味的百草园,被家人送到全城最为严厉的书塾三味书屋去读书,也很不适应,埋怨家人不知道为什么要这样做,脑子里尽是百草园里的蟋蟀、覆盆子和木莲。

不过,我读的一些儿童文学作品里,写到开学的日子时却总是充满欢欣和喜悦。《汤姆·索亚历险记》里,原本对学校深恶痛绝的汤姆,因为得到校长的一份奖品,觉得荣耀和光彩,更是觉得以

其实我不怎么会讲故事,但讲故事是我的职业需要。我的职业是大学教师,文学学者。从第一天入职参加新进教师培训开始,我的前辈和所有的教学实践都在告诉我,讲故事是至关重要的技能:如果不会讲故事,人文学科的知识就无法得到有效的传递;当学者也是一样,无论是做史料、批评、理论,从事文学学术的内核是对各类文本材料的梳理、分析、重组、再现,是一门讲故事的艺术,是对无序与混乱的胜利。

我的另一个自认的职业是作家。作家怎么可能不讲故事?所以当我看到今年上海国际文学周论坛的主题——“故事的边界”——的时候,我的脑子里冒出来的第一个想



先生在晚报以“锲而不舍”的千字文介绍许老的篆刻艺术,文章精炼隽永,被瑞康里邻居赵超超伯伯誉为惜字如金的编辑大家。记得那晚许老兴致很高,指着糟蛋瓶对我说,乍看这糟蛋样子平平常常,但其制作工艺一板一眼来不得半点马虎。那年乾隆下江南在海宁陈

# 平湖糟蛋

金洪远

阁老府上,阁老将几枚糟蛋放上筵席。尝尽山珍海味的乾隆,味蕾顿时被酒香醇厚的民间美味俘获。于是,将其列为贡品,还御赐了平湖糟蛋一道“京牌”。从许老口中,我还第一次知晓,这“黄袍加身”的平湖糟蛋先后在南洋劝业会、英国伦敦博览会、巴拿马国际博览会等国际大都会上一斩获金牌,成为当之无愧的“天下名蛋”。没有之一。

那次寄到北京的平湖糟蛋受振甫先生推崇有加,我知道除了它独具匠心的工艺,也是振甫先生对家乡美味的眷恋。少小离家,挥之不去的乡愁,对这位编辑大家来说

后还可以继续做些调皮捣蛋的事,所以便心情愉悦。《哈利·波特》中,哈利站在九又四分之三站台前,手里紧紧握着车票,准备穿过那堵看似普通的墙壁,踏上开往霍格沃茨魔法学校的特快列车,他很有点雀跃,因为在他心目中,开学第一天意味着在魔法世界的冒险再次启程。

我想起自己也曾有过的开学日子。上小学的时候,由于时乱,太长时间没有开学,这倒使我格外盼望去学校上课,而不想继续在外东荡西逛。当复课消息传来时,我还去打听,会不会教珠算,因为我觉着能噼噼啪啪打算盘迅速运算实在太厉害了,甚至觉着珠算口诀比乘法口诀更朗朗上口,人家女孩子在跳橡皮筋时是真的用来当童谣的。不料,这个学期不教珠算,要等到下个学期

法就是,故事的边界就是一个不讲故事的人。一个人,一个作家,在成千上万个故事激烈碰撞的疯狂漩涡中负隅顽抗,把自己活成了一个边界。然后我又想到了好几件事——既然我决定做一个不讲故事的人,那么我就决定要把这些不是故事的事一件件讲出来。

第一件事是个理论,来自一名快要被这个时代遗忘的文化符号学家尤里·洛特曼。洛特曼说,叙事就是越界,叙事事件是对既定语义边界的逾越。假如没有对边界的“逾越”。洛特曼说,一个文本就是一本电话簿。文本中的姓名列表承担了这个世界的清单功能,包含所有通讯人的姓名和号码。但这个文本世界里面不存在故事,因为它不存在边界的逾越。

第二件事是我在一本书上看到的,说西伯利亚西部的汉特人会在夜晚大家都睡着了的时候继续讲故事。因为这样,就没有人知道他们的故事是在什么时候结束的。

# 七夕会

儿时沉淀的记忆怎能忘怀?那晚,我将周先生信里对平湖糟蛋美誉,加上自己的感受,写了一首小诗,刊登在当年《金平湖》的小报上。曾经有哲学家说过,存在即合理。我想添加一句,凡是食客推崇追捧的美食总有它“合理”的成分。喜欢美食的作家汪曾祺,曾在写给友人的信中分享到糟蛋时的喜悦,“稀糊糊的,糟味亦较浓。春暖,或当趋侯。即颂元旦佳胜!”汪老是文学圈里公认最会写文章的吃货,他的评价应该不会错,就是不知他所言的糟蛋是他家乡的糟蛋还是平湖糟蛋?!

在夏燥暑热的当下,餐桌上有几枚平湖糟蛋,筷尖轻点,挑得一抹橘红的蛋黄和洁白的蛋白混搭入口,舌尖顷刻便有咸香流淌,不仅味道“交关好”而且“交关下饭”,宁波人唤作饭榔头,年轻人口中就是下饭神器了。吃完蛋,那瓶中的醪糟可不要扔了,就如当年许老叮嘱的,拿来蒸鱼蒸肉,咸鲜香味瞬间充盈舌尖,别有一番风味,滋味独特绵长得极好!极好!

才学,于是,就期盼着再次开学。读中学时,我也不拖拖拉拉的,早早地就去寄宿的学校报到,盖因学校里有图书馆,虽然绝大多数书籍已经“封存”,但管理员老师对我却网开一面,常常悄悄地把书借给我阅读,而一个假期后,我已“如饥似渴”了。

这样看来,对开学欣欣然也是因为有着一种期待,期待与久别的老师和同学重逢,期待与小伙伴一起玩耍、讨论、分享,期待获得一身本领以应对各种艰难,期待又刺激又有趣的探险,期待学一门喜欢的知识和技艺,期待读到更多的书籍,解开由好奇而生的一个个问题……从这个意义上说,要是不能满足这样的期待,那么开学有什么值得特别期盼的呢?如果开学仅仅意味着收拢“野心”、隔绝嬉游、回归刷题,那就怨

不得有那么多学生对开学无动于衷了。事实上,就我自己而言,开学的日子里最重要的一件事是去照相馆拍张照片,由此被赋予庄重的仪式感。不承想,从小学起的一张张开学时拍的照片,如今成了壮观的阵仗,成了长长人生的影像履历,让我记得我的成长就是在一次又一次的开学时刻串联起来的。我想对刚刚开学的学生们说下黄永玉先生的故事,十二岁那年,他从家乡湘西凤凰一路漂泊到厦门,就读于集美学校,开学之日,他穿上校服照了张相,给家里寄去的同时,还送给弟弟们一首诗,表达了对过往顽皮景象的怀念,那时的他也是坐立不安的,想着要回老家去,但他明白,开学是“太阳刚起了光芒”,寄寓着希望和梦想,觉醒与转变,该珍惜,该把握。

头熊和一个女人相遇了,破。”故事存在边界是为了被逾越的;故事的边界并不意味故事的终结;故事的边界是不同世界的遭遇;故事的边界是一个不讲故事的人,站在台上,让故事讲述自己。

第三件事是一本最近从法语翻成中文的书,《从熊口归来》,写的是一个人2015年在西伯利亚的山里被熊袭击。我引一句作者本人在书里的叙述:“一头熊袭击了一个法国人类学家。发生的事件是:一

夏末燥热,易发厌气,郎邀聚聚。地点不约而同想到市中心,郎说,索性找个酒店住一晚,聊一宿。约在太古汇碰头,见郎一脸热汗,递了把软烟罗折扇,她接过轻摇,透过被风撩起的鬓发,似乎看到了她年轻时容颜。

郎对美食有敏锐的洞察,且口味刁钻,算得上一枚高级吃货。郎预订了时下热门的餐厅座位,买好了二人套餐,又体贴地加了份牛油果色拉。郎做饭票总会让人有意外的斩获和口福。套餐是店家精心推出的夏菜精品,果然好吃,看来厨师使出了看家本领。这样弄,店家势必要亏本的,有啥办法呢?开店总得有人气,留住人气生意才能红火。

两人吃完,碗碟清爽,一张餐巾纸用到结束还是方方正正。郎除了长相,吃相和衣品俱佳。郎生得温婉小巧,能量却不俗,一番打拼,靠自己挣下了家业。和郎有半年没见了,一餐饭的时间,闲话自然是讲不完的。

饭后我们来到金门酒店 Check in,映入眼帘的恍若皆是隔世的老物件,木质旋转门、双门折叠电梯、铜环吊灯、实木护墙板、落地流苏丝绒窗帘,倏然仿佛跨越时空走进往日时光。郎最近腿痛,不愿走路,于是我们泡了茶靠在床上闲话。

和郎交往多年,她有一颗有趣的灵魂。喜欢吐槽,说自己的糗事,然后再夸张地吐糟老公,其次是儿女,唯有对孙辈充满一往情深的赞誉。当然,也会谈谈我们共同熟捻的老友,回忆撒落在时光中的那些往事。郎有善缘,记住的都是美好。

女人和女人在一起,时间过得飞快。傍晚,刮起了风,人民公园的大树哗

哗摇曳,暑热散去,我们去南京路步行街闲逛,看到了既熟悉又亲切的店名,只是眼下没了购物的冲动和豪横。殊不知,以往那些隆重而有纪念意义的贵重消费:婚戒、手表、西服、缝纫机、电风扇、羽绒服,几乎都发生在此。

走到外滩看了会儿黄浦江,有一种既熟悉又新鲜的莫名感觉。在单位大楼前留了影,门牌没变,楼里已是几易其主。又到九江路,过去的邮政大楼现在是中国邮政储蓄银行。大楼方正威严,正面是四根巨大高耸的石柱,拾级而上,门旁的两头狮子大概已经在此守护了上百年。这里是从前20路终点站,也是每天下班排队的地方,驻足看向外滩,光影恍惚,感觉拖着两条辫子的电车,在转角处即将雍容再现。

上了路边的出租车,司机的手机卡了,我们帮他导航回到酒店。司机是新人新手,刚来上海不久,但愿他用了多久便会融入魔都。黄河路并没有想象的那么闹猛,霓虹闪烁的酒肆朝花夕拾,早已落幕,小吃店则是一家接着一家,我们要了一份老鸭汤煲,一人一半,权当夜宵。晚上躺在床上,在老式吊灯柔和的光影里继续聊,郎抱怨:外孙暑期回来,不爱搭理我。我说:十七八岁的男孩子,每天要迎接多少新鲜事?整天黏着外婆,你觉得正常吗?她叹了口气,突兀地说,我躺平了,从此与名利无关,留些福报给外孙。

郎的独门智慧总让人觉得来历不明,但却令人茅塞顿开。睡前,郎迷迷糊糊地说,等我们老了,走不动了,就找个酒店,吃吃喝喝,躺着聊天,把上海的老饭店住个遍。多好的主意,多么让人期待,郎总是令人刮目相看。



黄山太平湖双桥夕照 (摄影) 沈丹锋